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0日以电子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九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九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上海血制宜良县上生单采血浆有限公司购置业务用房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国药集团上海血液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血制”)宜良县上生单采血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良浆站”)购置浆站业务用房。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上海血制增资宜良县上生单采血浆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上海血制全额出资2,500万元增加宜良浆站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宜良浆站注册资本由1,500万元增加至4,000万元,上海血制持有100%的股权。增资款项由上海血制自筹。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武汉血制临高武生单采血浆有限公司单采血浆业务用房建设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国药集团武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临高武生单采血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高浆站”)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3,030万元。项目资金由临高浆站自筹。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5日